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销售旗下部分基金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平安银行决定自2018年1月17日起销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10月31日——2018年1月30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678、C类：004679）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20007）。具体公告如下：

一、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认/申购最低金额限制（元）	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限制（元）	转换最低份额限制（份）
004678	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0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004679	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0	暂不开通	暂不开通
020007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	1	100

注：1、上述表格内标*的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及C类）正处于募集期，投资者可通平安银行办理该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2、如平安银行对上述表格内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限制、转换最低份额限制有不同规定，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办理相关业务时，需同时遵循平安银行的具体规定。

3、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办理本基金的认购、申购业务，是否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中信银行活动公告为准。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每期扣款金额以各销售渠道为准。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

体规定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由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客服电话：95511-3或95501

网址：www.bank.pingan.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19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五、重要提示

投资者如需查询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摘要》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2017年10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份额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7日